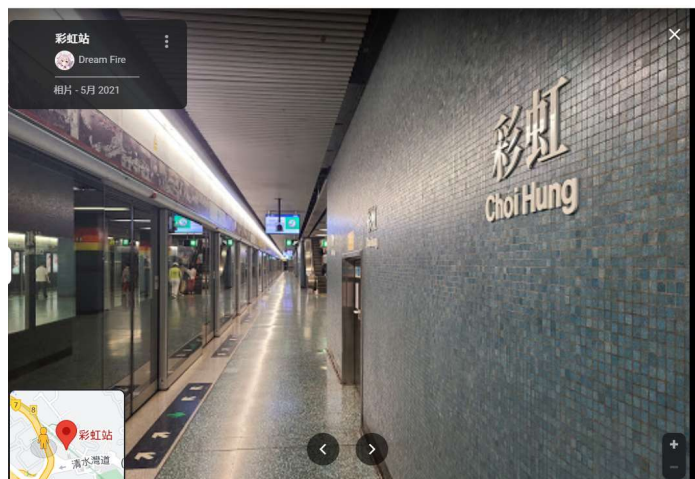


23-24 學年陸運會注意事項

一、由彩虹站前往運動場路線

1. 彩虹地鐵站前往斧山道運動場路線



2. 彩虹站 C2 出口



3. 出站後轉右，沿斜道上龍翔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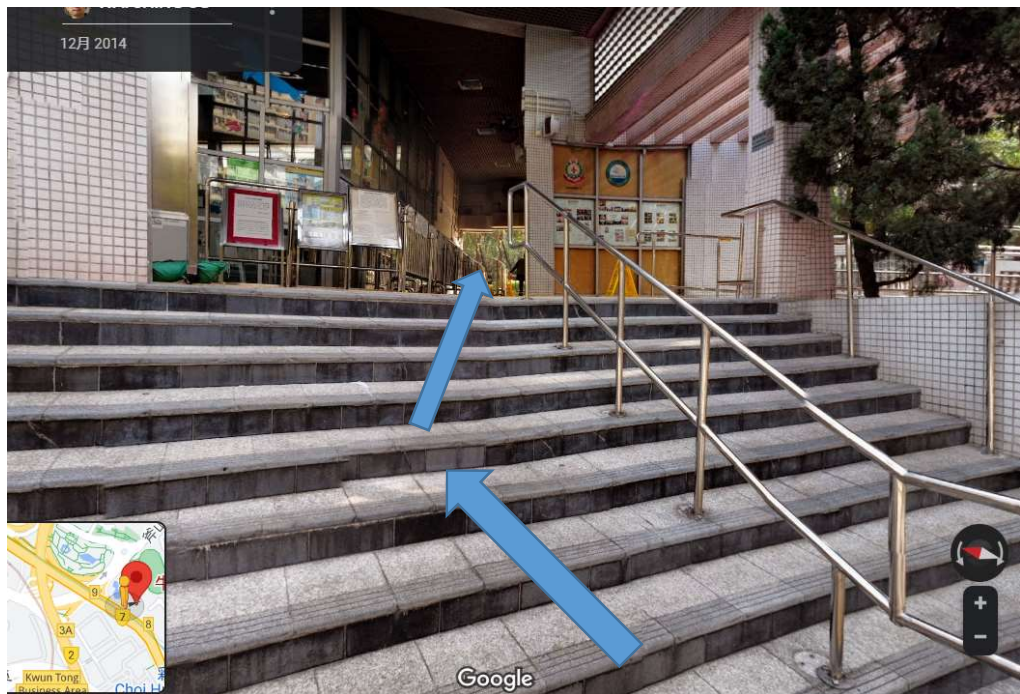


4. 向鑽石山方向至斧山道游泳池，轉右入游泳池





5. 沿旁邊的梯級向上行，便會見到永定路停車場，再往前行就是車輛迴旋處





6. 沿行人路靠左行便是斧山道運動場正門



二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點名及放學時間：27/2 及 28/2 同學必需在兩天上午 8:00 前到達運動場跑道上點名，8:00 計算遲到，27/2 下午 1:10(或當天老師宣佈的指定時間作準) 計算下午遲到。27/2 放學時間須視賽程安排，以往約 4:30 放學。28/2 放學時間約下午 1:30。29/2 為學校假期，學生無需回校上課；1/3 依星期三時間表上課。
遲到同學需填寫遲到記錄表，由學校發出遲到通知書，同學需於 1/3 交回經家長簽署的遲到通知書給班主任，並在 1/3(星期五)放後留堂(4:10-4:50)。
2. 校服儀容要求：同學校服儀容要求與平日上體育課時相同，穿著體育服上衣，深藍或深黑色長褲，外面是學校校褸、抓毛衣和深藍色冷衫(掛鐵校章)，穿白襪白色為主的運動鞋。學校嚴禁同學穿著街褸出席運動會。
例外情況：如同學有與賽事，可直接穿著運動比賽專用鞋，不限顏色。中六級同學可穿班衣或班外套出席陸運會。
3. 午膳安排：除社職員及啦啦隊成員外，其他同學必需在外午膳。步程 10 分鐘內的彩虹地鐵站旁牛池灣村、牛池灣街市市政大廈熟食中心、彩虹交通匯處及坪石村商場均有食肆供同學午膳。
社幹事及啦啦隊成員需在社幹事指定的看台範圍內進食午膳，午膳後由社幹事安排同學自行清理垃圾。如發現場地遺留垃圾，會由訓導組通知社導師按情況扣除社分懲處。
4. 同學必需隨身帶備學生證，為方便人流管制，出入運動場設施或到食物部購買小食，同學必需出示學生證。小食部開放時間為上午 10:00 至 11:45；下午 2:00 至 4:00。同學只可在老師宣佈的時段分社前往小食部購買食物或飲品，同一時段只限一次，並必需在指定地點進食。
5. 沒有參加比賽的同學需在看台就座觀賽，等同日常上課規定，運動場不准飲食(飲水除外)和嬉戲，如有違反規定，由領袖生發給黃紙，計算違規次數及在 1/3(星期五)放後留堂(4:10-4:50)。
6. 因為以往陸運會同學都會報失校褸、銀包及其他個人物品，請各位同學留意，個人物品宜放入儲物櫃內，同學亦需自攜鎖頭使用場地的儲物櫃設施。
7. 銀包和手提電話：銀包和手提電話宜跟身，切勿頻留在比賽場地。於早上八時、下午宣佈集隊點名後，學生必需關上手提電話，運動場內嚴禁使用。如有違反，按違規使用手提電話校規處理(記缺點和留堂最少三天)。